

成大光電系 申請 更換 或 共同 指導教授書

*本申請以學期計，請於每學期之開學1週內提出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學號：_____

碩士班第__學期 博士班第__學期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<p>程序 1.</p> <p>原 指 導 教 授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更換：該生已完成實驗室交接事項，如下簽名同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共同指導，請務必說明合作情形，研究主題等。</p> <p>簡述：</p> <p>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</p>
<p>程序 2.</p> <p>新 指 導 教 授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同意指導該生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共同指導教授若為系外人員，需附簡歷。</p> <p>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</p>

程序 3. 系主任： 同意 不同意，系主任簽註：

或 學術委員會： 同意 不同意，簽註：